

株洲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2022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四、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 收入预算

(二) 支出预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一) 基本支出

(二) 项目支出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二) 政府采购预算

(三)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四) 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五) “三公”经费预算

(六) 一般性支出情况

八、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格

- (一) 部门收支总表
- (二) 部门收入总表
- (三) 部门支出总表
- (四) 支出分类(政府预算)
- (五) 支出分类(部门预算)
- (六)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预算支出表
- (八)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总表)
- (九) 工资福利
- (十) 个人家庭(政府预算)
- (十一) 个人家庭
- (十二) 商品服务(政府预算)
- (十三) 商品服务
- (十四) 三公经费
- (十五) 政府性基金
- (十六) 政府性基金(政府预算)
- (十七) 政府性基金(部门预算)
- (十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十九)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二十) 专项清单

(二十一)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二十二)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株洲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2022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 部门职能职责

株洲市侨联是中共株洲市委领导下的由归侨、侨眷组成的人民团体，是党和政府联系广大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的桥梁和纽带。其主要工作任务是：

- 1.宣传、贯彻党和政府的方针、政策，团结和动员归侨、侨眷积极参加我市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
- 2.依法维护归侨、侨眷的合法权益，确保各级侨联依法开展活动，为广大归侨、侨眷和侨胞提供法律咨询服务。
- 3.围绕经济建设，凝聚侨心，发挥侨力。引进资金、技术、设备和人才，协助和联络海外侨胞来株投资兴办实业及各种公益事业，为侨属企业、侨资企业提供服务。
- 4.制订全市侨联工作计划和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归侨、侨眷代表大会及其委员会的决议、决定的实施。
- 5.积极参政议政，参与人大、政协的侨界代表、委员人选的协商和推荐。
- 6.密切与海外侨胞及其社团的联系，广泛了解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的意见和要求，为党和政府制订侨务政策和地方性法

规提出建议和意见。按中央有关部门和市委的要求，加强侨务对台工作，为祖国统一大业服务。

7.履行全市海外华人华侨社团联谊职责。

8.指导全市基层侨联组织的业务工作，指导和管理市侨商会、市海归协会（市侨青委）、市侨联法顾委、市老归侨联谊会工作。

9.承办市委、市人民政府和上级侨联组织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一) 部门设置。根据编办核定，我单位内设科室 2 个，分别为：办公室和经济联络科。

(二) 人员情况。本部门共有编制数 5 人，在职人数 7 人，其中在岗人数 7 人；离退休人数 5 人，其中退休人员 5 人。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只有本级，没有其他预算单位，因此纳入 2022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为株洲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四、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 收入预算

2022 年年初部门收入预算 197.4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7.45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收入预算较上年减少 16.43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政策性调整。

(二) 支出预算

2022年年初部门支出预算197.4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58.2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5.65万元。支出预算较上年减少16.43万元，主要原因是：因人员经费政策性调整。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22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97.45万元，具体安排如下：

基本支出：2022年年初预算为197.45万元，占总支出比重为100%；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2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部门2022年年初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共安排67.22万元，比上年度预算减少3.32万元，下降4.71%，主要原因是：压减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预算

2022年部门政府采购预算为27.5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2.5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5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 1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2022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197.4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7.45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五）“三公”经费预算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 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5 万元），“公务接待费” 3 万元。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与 2021 年持平，主要原因：本单位三公经费标准较低，基本保持稳定。

（六）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2 年预算安排会议费 4 万元，主要是组织举办市侨联主席会、常委会、全委会议，人数约 80 人，会期 1 天，经费约 1.6 万元；召开全市基层侨联工作会议，人数约 20 人，会期 1 天，

经费约 0.4 万元；召开迎新春联谊会，人数约 100 人，会期 1 天，经费约 2 万元。培训费 0.5 万元，主要包括邀请讲师来单位讲课培训培训费 0.5 万元，主要包括党史“七进”学习培训，人数约 10 人，经费 0.4 万元；党的二十大精神报告会培训，人数约 10 人，经费约 0.1 万元。2022 年本单位未计划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

八、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财政收入”，按照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新《预算法》，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上划中央收入、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

算。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五)“三公”经费：是指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六)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